

軒尼詩道官立小學(銅鑼灣)  
2019 - 2020年度第114號通函

各位家長：

請細閱下列事項並作緊密配合，多謝合作。

項目	名稱	要點																																																																																					
1.	有關「7月6日至7月10日四至五年級考試期間學生放學時間」事宜	2020年 <b>7月6日(星期一)至7月10日(星期五)</b> 四至五年級考試期間， <b>四年級學生放學時間為上午11時20分，五年級學生放學時間為上午11時25分</b> ，如有 <b>乘搭校車的學生，當天放學後需乘搭校車回家，則要留校至下午12時55分</b> 。																																																																																					
2.	有關「四年級下學期期考、五年級第一次呈分試的各科筆試及中英文說話評估」事宜	<p>四年級下學期期考、五年級第一次呈分試的各科筆試及中英文說話評估將於2020年 <b>7月6日(星期一)至7月13日(星期一)</b>期間舉行，請家長督促 貴子女溫習。</p> <p>- <b>四年級下學期期考及五年級第一次呈分試的各科筆試及中英文說話評估時間表如下：</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日期 時間</th> <th>6/7 (星期一)</th> <th>7/7 (星期二)</th> <th>8/7 (星期三)</th> <th>9/7 (星期四)</th> <th>10/7 (星期五)</th> <th>13/7 (星期一)</th> </tr> </thead> <tbody> <tr> <td>08:00-08:05</td> <td colspan="6">導修</td> </tr> <tr> <td>08:05-08:35</td> <td>自修</td> <td>自修</td> <td rowspan="3">08:05-10:25 中文科說話 評估</td> <td>自修</td> <td>自修</td> <td>依時間表上 第一節課</td> </tr> <tr> <td>08:35-09:05</td> <td>中作 (時限 55 分鐘)</td> <td>英文聆聽 (時限 35 分鐘)</td> <td>中文聆聽 <b>話語內容 播放完結後 5分鐘收卷</b></td> <td>P4 自修 P5 音樂筆試 聆聽及樂理知 識 (時限 30 分鐘)</td> <td rowspan="2">08:35- 12:15 英文科說話 評估</td> </tr> <tr> <td>09:05-09:35</td> <td></td> <td></td> <td>自修</td> <td>自修</td> </tr> <tr> <td>09:35-09:55</td> <td colspan="6">第一個小息</td> </tr> <tr> <td>09:55-10:25</td> <td rowspan="3">中文 (時限 50 分鐘)</td> <td rowspan="3">英文 (時限 45 分鐘)</td> <td>08:05-10:25 中文科說話 評估</td> <td rowspan="3">數學 (時限 45 分鐘)</td> <td rowspan="3">常識 (時限 45 分鐘)</td> <td rowspan="3">08:35- 12:15 英文科說話 評估</td> </tr> <tr> <td>10:25-10:55</td> <td>依時間表上 第五、六節 課</td> </tr> <tr> <td>10:55-11:15</td> <td></td> </tr> <tr> <td>11:15-11:20</td> <td colspan="6">安排學生分流放學</td> </tr> <tr> <td>11:20</td> <td colspan="6">四年級學生 放 學</td> </tr> <tr> <td>11:25</td> <td colspan="6">五年級學生 放 學</td> </tr> <tr> <td colspan="6"><b>*13-15/7 各科補考</b></td> <td>12:15-12:45 依時間表上 第八節課</td> </tr> <tr> <td colspan="6"></td> <td>12:45-12:55 放學 (分時段放學)</td> </tr> </tbody> </table> <p>- 考試範圍見附件一。</p> <p>- 四年級普通話班的中文科聆聽採用普通話版，說話評估也以普通話為評估語言，其餘各班以粵語為評估語言。</p> <p>- 四年級的視覺藝術科、音樂科、普通話科及電腦科均為免考科目。</p>	日期 時間	6/7 (星期一)	7/7 (星期二)	8/7 (星期三)	9/7 (星期四)	10/7 (星期五)	13/7 (星期一)	08:00-08:05	導修						08:05-08:35	自修	自修	08:05-10:25 中文科說話 評估	自修	自修	依時間表上 第一節課	08:35-09:05	中作 (時限 55 分鐘)	英文聆聽 (時限 35 分鐘)	中文聆聽 <b>話語內容 播放完結後 5分鐘收卷</b>	P4 自修 P5 音樂筆試 聆聽及樂理知 識 (時限 30 分鐘)	08:35- 12:15 英文科說話 評估	09:05-09:35			自修	自修	09:35-09:55	第一個小息						09:55-10:25	中文 (時限 50 分鐘)	英文 (時限 45 分鐘)	08:05-10:25 中文科說話 評估	數學 (時限 45 分鐘)	常識 (時限 45 分鐘)	08:35- 12:15 英文科說話 評估	10:25-10:55	依時間表上 第五、六節 課	10:55-11:15		11:15-11:20	安排學生分流放學						11:20	四年級學生 放 學						11:25	五年級學生 放 學						<b>*13-15/7 各科補考</b>						12:15-12:45 依時間表上 第八節課							12:45-12:55 放學 (分時段放學)
日期 時間	6/7 (星期一)	7/7 (星期二)	8/7 (星期三)	9/7 (星期四)	10/7 (星期五)	13/7 (星期一)																																																																																	
08:00-08:05	導修																																																																																						
08:05-08:35	自修	自修	08:05-10:25 中文科說話 評估	自修	自修	依時間表上 第一節課																																																																																	
08:35-09:05	中作 (時限 55 分鐘)	英文聆聽 (時限 35 分鐘)		中文聆聽 <b>話語內容 播放完結後 5分鐘收卷</b>	P4 自修 P5 音樂筆試 聆聽及樂理知 識 (時限 30 分鐘)	08:35- 12:15 英文科說話 評估																																																																																	
09:05-09:35				自修	自修																																																																																		
09:35-09:55	第一個小息																																																																																						
09:55-10:25	中文 (時限 50 分鐘)	英文 (時限 45 分鐘)	08:05-10:25 中文科說話 評估	數學 (時限 45 分鐘)	常識 (時限 45 分鐘)	08:35- 12:15 英文科說話 評估																																																																																	
10:25-10:55			依時間表上 第五、六節 課																																																																																				
10:55-11:15																																																																																							
11:15-11:20	安排學生分流放學																																																																																						
11:20	四年級學生 放 學																																																																																						
11:25	五年級學生 放 學																																																																																						
<b>*13-15/7 各科補考</b>						12:15-12:45 依時間表上 第八節課																																																																																	
						12:45-12:55 放學 (分時段放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五年級是次的中、英、數、常、音樂及視覺藝術科考試分數需呈交教育局學位分配組，而各科滿分分額為 100 分。列印在成績表上的中、英、數、常各科滿分分額為 200 分，音樂和視覺藝術科滿分分額各為 100 分，各科成績以等第顯示。</li> <li>- 五年級的中文聆聽評估全級均採用粵語版；中文說話評估也以粵語為評估語言，<u>如學生需採用普通話應試，則須於 2020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書面申請。</u></li> <li>- 五年級音樂科樂器考試於 6 月 15 日起隨堂舉行。(由科任老師通知該班考試日期及考試範圍)</li> <li>- 五年級視覺藝術考試於 7 月 3 日舉行。</li> <li>- 五年級的普通話科及電腦科為免考科目。</li> <li>- 學生不得攜帶有計算功能的智能手錶回校應考數學科，否則在考試期間會先由老師保管，試後交回有關學生。</li> <li>- 在考試期間，<u>如因特別事故，教育局宣佈停課，當天之考試科目將會順延進行，有關詳情請家長於停課日當天自行上校網或透過 HKTE Parent App 查看。</u></li> </ul>																	
3.	有關「補考」事宜	<p><u>考試當天學生如因病缺考，必須於病假後復課首天遞交缺考當天由醫生發出的病假證明書，並於以下補考期間復課，方可按照下列補考時間表安排補考缺考的科目，逾期不會安排補考。</u></p> <p>補考日期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9 1151 1390 1518"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13/7 (星期一)</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14/7 (星期二)</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15/7 (星期三)</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英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數學</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文聆聽</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英文聆聽</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P5 音樂筆試</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作</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常識</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b>*各級中文說話評估、英文說話評估補考時間將由主考老師個別通知及安排</b></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b>*最後補考日期為 15-7-2020 (星期三)</b></td> </tr> </tbody> </table>	13/7 (星期一)	14/7 (星期二)	15/7 (星期三)	中文	英文	數學	中文聆聽	英文聆聽	P5 音樂筆試	中作	常識	<b>*各級中文說話評估、英文說話評估補考時間將由主考老師個別通知及安排</b>			<b>*最後補考日期為 15-7-2020 (星期三)</b>		
13/7 (星期一)	14/7 (星期二)	15/7 (星期三)																	
中文	英文	數學																	
中文聆聽	英文聆聽	P5 音樂筆試																	
中作	常識																		
<b>*各級中文說話評估、英文說話評估補考時間將由主考老師個別通知及安排</b>																			
<b>*最後補考日期為 15-7-2020 (星期三)</b>																			
4.	有關「家長到校查卷」事宜	<p>如家長欲了解子女在考試的表現，<u>須於 7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一時半或之前以書面申請查閱試卷，並由學生或家長親自把申請信交班主任(逾期申請恕不受理)，並於 7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內到校查閱。</u></p>																	

煩請家長保留此通告，以作參考之用。

備註：本通函將於復課後派發給學生，供家長簽覆。

校長：鄭惠玲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

<供四年級家長簽覆>

1. 本人已知悉第114號通函中共4項內容。
2. 四年級學生在2020年7月6日(星期一)至7月10日(星期五)舉行下學期期考期間，放學時間為上午11時20分，如有乘搭校車的學生，當天放學後需乘搭校車回家，則要留校至12:55p.m.。
3. 補考的申請及安排。
4. 家長到校查卷的申請及安排。

放學方法：

	6/7(一) 11:20a.m.放學	7/7(二) 11:20a.m.放學	8/7(三) 11:20a.m.放學	9/7(四) 11:20a.m.放學	10/7(五) 11:20a.m.放學
放早之放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接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家				
留校溫習至 下午 12 時 55 分之 放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接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家 <input type="checkbox"/> 乘校車回家				

此 致

軒尼詩道官立小學(銅鑼灣)校長

四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二零二零年六月      日

## &lt;供五年級家長簽覆&gt;

1. 本人已知悉第114號通函中共4項內容。
2. 五年級學生在2020年7月6日(星期一)至7月10日(星期五)舉行第一次呈分試期間，放學時間為上午11時25分，如有乘搭校車的學生，當天放學後需乘搭校車回家，則要留校至12:55p.m.
3. 補考的申請及安排。
4. 家長到校查卷的申請及安排。

## 放學方法：

	6/7(一) 11:25a.m.放學	7/7(二) 11:25a.m.放學	8/7(三) 11:25a.m.放學	9/7(四) 11:25a.m.放學	10/7(五) 11:25a.m.放學
放早之放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接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家				
留校溫習至 下午 12 時 55 分之 放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接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家 <input type="checkbox"/> 乘校車回家				

此 致

軒尼詩道官立小學(銅鑼灣)校長

五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二零二零年六月 日

2019 - 2020 年度四年級下學期期考及五年級(第一次呈分試)範圍

附件一

級 別	中 文	英 文	數 學	常 識
四年級	<p>四下 第一冊 第 1,2,3,4,5,7 課</p> <p>*註 3、4、6</p>	<p>Textbook: 4B Ch.1- 4(Pages:2-36) EW Pages:1-16 EG Pages:1-16,29-30 Comprehension WS: No.1-2 Writing WS: No.1 Grammar WS: No.1-4</p>	<p>四下 A 冊 第 1-11 課</p> <p>B 冊 第 12-17 課</p> <p>三年級 有趣的角、角的比較</p> <p>*註 5</p>	<p>四年級</p> <p>第 4 冊 第 1-6 課</p> <p>作業 第 4 冊 P.2-13</p> <p>筆工 1-6</p>

級 別	中 文	英 文	數 學	常 識	音 樂
五年級	<p>五下 第一冊 第 1,3,5,6,7,8 課</p> <p>*註 3、4、6</p>	<p>Textbook: 5B Ch.1- 4(Pages:2-36) EW Pages:1-16,29 EG Pages:1-16,29-31 Comprehension WS: No.1-2 Writing WS: No.1 Grammar WS: No.1-4</p>	<p>四下 A 冊 單元一 四則混合計算</p> <p>五下 A 冊 第 1-9 課</p> <p>B 冊 第 12-16 課</p> <p>*註 5</p>	<p>五年級</p> <p>第 4 冊 第 1-5 課 第 5 冊 第 1 課</p> <p>作業 第 4 冊 P.2-13 第 5 冊 P.2-3</p> <p>筆工 1-6</p>	<p>五年級上冊 第 1-9 課</p> <p>木笛：牧童笛 Doremi 書 P.28(37), P.30(39) (任選一首)</p>

註： 1. 如無特別註明，一般是指相關的課本及課業。

2. 所有考核範圍包括已有知識。

\*3. 四至五年級成語(詳細範圍請參看各中文科任老師派發的成語範圍紙)。

\*4. 四至五年級中文科考試範圍包括已派的增潤工作紙。

\*5. 數學科測考必須帶備直尺及有關測考範圍所需用的工具、如量角器、圓規等。

\*6. 因是次特殊情況，四至五年級中文科會提供詞語範圍紙(詳細範圍請參看各中文科任老師於復課後派發的詞語範圍紙)。